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鄭巧鈺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7473

傳真：(02)8590-7080

電子郵件：moyu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心字第1091761103C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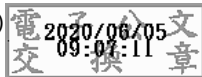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鑲牙生管理規則條文全文1份 (A21000000I_1091761103C_doc5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「鑲牙生管理規則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六月五日以衛部心字第1091761103號令廢止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附「鑲牙生管理規則」條文1份。

正本：考選部、教育部、地方政府衛生局

副本：本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(含附件)



醫政科 收文:109/06/05



A21090029264 有附件